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的公告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障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30亿元的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随理财产品进行变动，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整体收益水平，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收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股东大会均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1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实际发生金额	2021年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汽油	800	80.89	190.12	
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柴油	1,600	81.42	125.93	
关联人租赁土地	广东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120.48	144.66	126.16	
关联人租赁土地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10.68	1.78	5.09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25.18	164.48	133.23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6,000	120.00	153.02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50	44.69	61.00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2	0	0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	0	0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6,153	1,343.69	1,932.08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披露日期及来源
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柴油、汽油	190.12	80.89	150.85%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柴油	125.93	1,600	7.87%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租赁土地	广东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126.16	120.48	105.56%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租赁土地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5.09	10.68	47.66%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33.23	125.18	105.96%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53.02	6,000	2.55%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61.00	150	40.67%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0	2	0%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0	1	0%	2020年12月31日
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932.08	6,153	31.39%	2020年12月31日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五）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广东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集团”）：成立于2001年6月25日，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高岭路碧岩路51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环保工程、环保设备、环保材料、环保技术、环保服务、环保咨询、环保设计、环保施工、环保监理、环保检测、环保评估、环保鉴定、环保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6,604,027.00	237,991.29
净资产	3,240,700.00	203,037.37
营业收入	184,829.92	19,439.98
主营业务收入	2,618,773.00	1,580,836.00

（六）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80,854.86	13,276.68
净资产	15,847.59	1,587.47
营业收入	148,292.92	1,775.29
主营业务收入	8,586.36	1,329.56

（七）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1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八）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九）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一）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二）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三）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四）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五）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1,033.72	919.15
净资产	1,342.95	1,342.95
营业收入	1,342.95	1,342.95
主营业务收入	244.88	

（十六）广东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油天然气”）：成立于2008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为150,620.48万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俊，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的开采、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储运；石油、天然气的加工、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石油、天然气的技术服务；石油、天然气的设备、材料、配件的销售；石油、天然气的工程设计、施工；石油、天然气的工程监理；石油、天然气的咨询、评估、检测、鉴定；石油、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障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30亿元的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随理财产品进行变动，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整体收益水平，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收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股东大会均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一）变更理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报股东大会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如下：

1. 存货计价方法：由先进先出法变更为加权平均法。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由直线法变更为双倍余额递减法。

3.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由直线法变更为双倍余额递减法。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

5. 金融资产分类及计量方法：由公允价值计量变更为摊余成本计量。

6. 收入确认方法：由完工百分比法变更为成本法。

7. 所得税费用确认方法：由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变更为成本法。

8.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二）变更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起执行的财务报表无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将更有利于公司财务状况的准确反映，提高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和可靠性。

（三）变更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四）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五）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六）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七）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八）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九）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一）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二）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三）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四）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五）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六）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七）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八）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十九）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一）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二）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三）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四）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五）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六）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十七）变更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日期、地点、方式

1. 会议日期：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

2.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议题

1.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6.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8.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9.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10.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1.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2.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13.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14.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

15.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

16.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7.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8.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9.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计划》。

20.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21.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及环境、社会及治理工作计划》。

22.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3.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6.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7.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8.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9.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0.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31.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32.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33.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34.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35.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

36.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

37.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8.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9.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0.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计划》。

41.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42. 审议《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及环境、社会及治理工作计划》。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4月14日（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应当列席会议。

4.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人员均无权出席或参加表决。

（四）会议登记

1. 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票账户卡等文件进行登记；（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票账户卡等文件进行登记；（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票账户卡等文件进行登记；（4）网络投票股东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3. 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费用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差旅费用：与会人员的差旅费用由其自行承担。

3. 食宿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费用由其自行承担。

（六）会议投票

1.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2. 投票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3. 投票地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4. 投票代码：360000。

5. 投票简称：宏大投票。

（七）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八）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九）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一）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二）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三）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四）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五）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六）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5. 会议登记：2021年4月13日上午9:00-下午5:00。

6. 会议投票：2021年4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7. 会议其他事项：详见本通知。

（十七）会议其他事项

1.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岑岗路32号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 会议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00-12:00。

3.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